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经纬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守伟	联系电话：021-23180000
保荐代表人姓名：黄忠凯	联系电话：021-231800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一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审阅和核查了历次会议通

项目	工作内容
	知、议案、决议等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审阅和核查了历次会议通知、议案、决议等文件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不适用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交易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4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1、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12.29万元,存在经营亏损的情况，主要是因为2026年上半年，电力服务细分市场呈现结构性分化，行业面临阶段性外部压力，具体如下：1）新能源项目审批、开工节奏趋严，能源主管部门强化新能源消纳监管，风光项目配套储能、送出通道约束加强，新能源开发业主项目立项、评审、开工周期拉长，部分项目延后实施，新能源相关的电力设计、工程建设市场需求阶段性收缩；2）

项目	工作内容
	浙江区域传统配网改造增速放缓，在配网总投资中的占比持续下行；3）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电力咨询设计、电力工程领域参与主体较多，项目招投标竞争激烈，部分项目价格承压；4）房产投资减少，电力工程建设及设备销售相关需求减少。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约13,457万元，约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14.61%。受诉讼、仲裁等事项影响，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冻结，冻结涉及金额2,727.70万元。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保荐机构将对上述事项进行持续关注，并督促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次，拟下半年开展培训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6.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9.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10.关于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1.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2026年3月，因赵中堂先生工作变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黄忠凯先生接替赵中堂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五、其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保荐机构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守伟

黄忠凯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